

证券代码：002256

证券简称：兆新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0-044

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4月7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（以下简称“深交所”）下发的《关于对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》（中小板关注函【2020】第204号）（以下简称“《关注函》”），要求公司就《关注函》相关事项做出书面说明，并在2020年4月9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交所并对外披露。

公司于2020年4月9日经向深交所申请，延期至2020年4月10日回复《关注函》，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0日披露的《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41）。

现由于律师核查工作尚未完成，无法在2020年4月10日前完成回复工作。经向深交所申请，公司将于2020年4月13日前回复《关注函》并对外披露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一日